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八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七七七次会议

2003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时30分举行
纽约

- 主席:** 拉夫罗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 成员:**
- | | |
|-------------------------|-------------|
| 安哥拉 |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
| 保加利亚 | 莱切夫先生 |
| 喀麦隆 | 蒂贾尼先生 |
| 智利 | 穆尼奥斯先生 |
| 中国 | 张义山先生 |
| 法国 | 杜克洛先生 |
| 德国 | 普洛伊格先生 |
| 几内亚 | 特拉奥雷先生 |
| 墨西哥 | 普哈尔特先生 |
| 巴基斯坦 | 哈立德先生 |
| 西班牙 | 奥亚尔顺先生 |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迈克达德先生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爵士 |
| 美利坚合众国 | 奥尔森先生 |

议程项目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



上午 10 时 40 分开会

向几内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特拉奥雷先生告别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的理解是，我们尊敬的同事、几内亚常驻代表特拉奥雷大使今天最后一次在本会议厅参加我们的会议，他即将担任下一个重要职务。

我谨代表安全理事会成员感谢特拉奥雷大使对安理会工作所作的宝贵贡献。他在主持安理会三月份艰难的审议时发挥的良好作用的外交技巧以及他友善的方法，使他成为他的国家的一位极其有效的代表。我确信，他在新的职位上将继续发挥才干。我们将记得特拉奥雷大使是一位努力保持同安理会其他成员的合作与和谐的同事。

在向他告别时，安理会成员和我祝愿他在今后的努力中取得巨大成功和成绩。

特拉奥雷先生（几内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对你代表我的同事们、安全理事会的各位常驻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表示深切的感谢。

在我准备离任时，我谨指出，我作为几内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在纽约的十个月里，特别是在安全理事会的的时间里，使我开了眼界，无疑加深了我对多边主义的了解并丰富了我的经验。我必须承认，这也许要归功于我的每一位同事们向我提供的无法估价的合作和持续、宝贵的支持，我赞赏并钦佩我的同事们的技巧、专业精神和经验。

我也想借此机会衷心感谢秘书处安理会工作组的成员，他们的友谊、平易近人的态度和对工作的献身精神使我在三月份几内亚担任安理会主席的敏感时期能够履行我的职责。参加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是我的一个良好的学习机会，我能够在相对短的时间内更多地了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经常是复杂的奥秘。这些令人难忘的经历将永远留在我的记忆中，并且显然将一直是对我的鼓励并使我感到满意。

我希望，在三月份我们担任主席期间受到如此严峻考验并因为第 1472（2003）号和第 1483（2003）号决议的通过而得到加强的安理会的团结将会得到进一步的加强，使安理会能够发挥国际安全保障者的作用，并维护其充分的信誉。我认为，这是恢复国际社会的信心和解决伊拉克敌对行动爆发之后各方对安全理事会提出的疑问和批评的唯一方法。

我谨向安理会保证，在我回国之后，我将不遗余力地确保我国政府绝不推卸责任，继续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谋求以和平方法解决西非十多年来遭受的各种危机、严重的经济和人道主义后果。

我必须感谢秘书长科菲·安南，并赞扬他的勇气、敏锐和强烈的责任感。

最后，我谨赞扬常务副秘书长、各位副秘书长以及秘书长办公室的成员的平易近人、献身精神和对其专业的透彻理解。

我祝愿各位同事今后一切顺利，我要再次感谢他们的友谊，我希望这一友谊将得到进一步加强和经得住时间的考验。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特拉奥雷大使对我们大家和秘书处的同事们所说的客气话。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主席（以俄语发言）：根据安理会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邀请主管人道主义事务的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大岛贤三先生。

就这样决定。

我请大岛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谨回顾 2003 年 11 月 26 日内载秘书长关于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报告的文件 S/2002/1300。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主管人道主义事务的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大岛贤三先生的通报。我的理解是，今天也是大岛先生最后一次在本会议厅对我们发言，尽管我们可能在其他情况下同他见面。我们都知道，大岛先生将要结束他在联合国的工作。我谨代表安理会成员对他所作的努力表示深切赞赏，他在担任其最重要职务时全世界对人道主义援助的需求日益增长，他表现了极大的外交技巧、深刻的人道精神和耐心，以及迎接复杂挑战的能力。

我现在请大岛先生发言。

大岛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谢谢你再次给我机会，向安全理事会汇报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安理会就这个日益重要的问题定期举行对话，展现了对保护平民问题的承诺，我对此表示赞赏。秘书长于 2002 年 12 月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最新报告（S/2002/1300）是关于这个问题的第三份报告，该报告概述了联合国可以促进和发展保护文化的切实办法。我这次的汇报是半年一次汇报进程的一部分，这个进程向安理会介绍在保护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和发生的最新变化。

目前，世界的注意力集中在伊拉克，集中在伊拉克人民所面临的困难局面上。但是，我们必须告诫我们自己，在世界许多其他地区，武装冲突中平民的困境仍然是相当严重的问题。遗憾的是，今年发生了一些令人发指的伤害平民暴力行为。在过去一年里，安全理事会派往冲突地区的特派团已经证明了其价值，这些特派团使国际上注意到平民生活受到极大威胁的各局势。我希望这种特派团将成为安理会工作中一个固定特点。我还希望保护平民工作提供的框架将有助于安理会进行评估，为在冲突地区提供保护奠定更加有效的基础。安全理事会最近派往中非的特派团极大地促进了处理保护问题的工作，我希望派往西非的特派团也将做到这一点。

就科特迪瓦而言，安理会日益参与处理保护平民问题，其切实结果已经庄严载入第 1464(2003) 号决议。该决议明确授权驻科特迪瓦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部队和法国部队确保能够保护平民。该决议认为，在冲突当事方蓄意攻击平民的地方，必须切实保证保护平民，因为这些当事方似乎漠视他们保护平民的责任。将保护平民工作纳入维持和平人员的任务中并非轻而易举之事，我理解这一点。但是，我们日益面对的局势是，我们没有什么其他选择，只好探索这个办法；利比里亚就是最近的例子。因此，我希望，通过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政治事务部（政治部）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正在形成的更加密切的协作关系，我们将提高能力，更好地向各成员提供必要的分析，促使安理会采取适当行动。

我在今天汇报的第一部分将概述秘书长于 12 月份向安理会提出上次报告以来取得的进展。在第二部分，我将根据备忘录（S/PRST/2002/6，附件）各主要主题回顾若干具体国家的现状。在结束语中，我将简短地谈谈在过去两年里取得的一些进展。

安理会各成员应该记得，秘书长 2001 年报告（S/2001/331）主要强调的是落实保护文化。安理会自己也认识到，现在应该是将言论落实到行动上的时候。该报告概述了三种主要做法。第一种做法是，制订各方同意的行动计划，落实执行秘书长关于这个问题前两次报告所载各项建议的责任。这个路径图试图使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和有关国际组织共同制订一个采取行动的时间表。第二项内容是与各会员国和有关当事方就有关原则和责任建立一个强大的传播和倡导方案。第三项内容是根据安理会 2002 年 3 月拟定的备忘录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更强大的分析、评估和反应共同基础。

我首先谈谈路径图问题。安理会应该记得，秘书长上次报告提出了路径图的雏形，该路径图根据各共同主题列出各项行动。此后，我们得到协助，以确定

路径图，通过建立两个机构，使路径图成为更加切实和有时间限制的文件。

首先，在秘书处内，我们在我主持的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赞助下建立了保护平民问题执行小组。同时，建立了保护平民问题会员国支援小组。在过去几个月里，两个小组举行了若干会议，并且已经开始确定主要的责任领域。他们准备在今年年底之前完成工作，我们希望在 12 月份向安全理事会提出路径图最后定案。

第二，通过举行一系列区域讲习班，开展了向会员国和有关当事方进行传播和倡导的进程。去年举行了三次讲习班，涉及的地区包括南部非洲、东亚和欧洲。今年，迄今为止，已经举行两次讲习班——一次是在西非，另一次是在太平洋地区。在今年剩余时间里，计划再举行三次讲习班；将分别在中美洲和拉丁美洲、南亚以及中东举行。这些讲习班非常有用，帮助确定了各区域保护平民方面的主要问题。

在西非举行的讲习班是在冲突地区举行的第一个这类讲习班。各成员都知道，该地区急需改进保护工作。因此，提出的切实建议着重于建立新的机制，确保能够提供人道主义协助，分辨和分离战斗人员和非战斗人员，加强解除武装和复员方案，控制小武器的流通。该地区各会员国通过其区域组织——包括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显示，它们决心执行这些建议。

太平洋岛屿国家区域会议是我们的最近一次会议，于 6 月初在斐济举行，在这次会议之后，太平洋岛屿论坛做了类似承诺。在讲习班之后，经历了多年内争的所罗门群岛建立了自己的政治和民间社会领导人保护平民机制，以处理这些问题。参加这些讲习班的若干国家确定，有必要建立保护平民问题训练培训师方案，从而可以促进社区人士理解备忘录。各会员国支持我们举行这些讲习班，我们对此表示赞赏，我们希望各会员国继续支持我们。

此外，为了使保护问题跟上形势，2001 年以来，人道协调厅组织了一系列圆桌讨论会。今年 5 月，人道协调厅举办了最近一次讨论会，探讨如何实施保护原则，减少恐怖主义和反恐怖主义问题对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的影响，在 12 月份，在安理会提出了这个问题。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机构、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和有关非政府组织等方面代表的讨论反映了这个问题的复杂性。虽然没有就如何推进这个进程取得总的协议，但大家一致认为，反恐政策和措施必须符合公认的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律原则。在今后几个月里，我们将继续讨论这个问题，我们感谢挪威和瑞士政府提供的支助。

最后，备忘录是建立在现有的国际法律框架基础上的，它是一项重要工具，为保护平民问题主要要求的分析和评估和整个联合国系统内应该作出的反应奠定了更强大的共同基础。此外，备忘录还被作为实地的切实工具，以建立积极的合作框架，从而在像布隆迪和阿富汗以及最近的伊拉克这样的国家进行机构间协调，提供保护。此外，由于切实利用了备忘录，关于冲突局势中保护问题的报告和监测增强了，并且更有计划性。

我现在开始我的情况汇报的第二部分，利用备忘录来突出涉及保护问题的关键性关切。

行动上所受的限制继续是世界各地多数冲突地区的主要关切。在西非，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行动的严格限制正在增加已经受到创伤的人口的苦难。人道主义机构难以进入该区域的数以 10 万计的平民所在的地区中。这些平民得不到饮用水、住所、医疗和粮食，并遭受歧视性的攻击。

我特别想提请安理会注意利比里亚的目前局势。尽管红十字会、非政府组织和为联合国工作的本国工作人员作出了勇敢的努力，但人道主义人员接近国内流离失所者人口的机会仍然受到很大的限制。此外还有关于普遍发生的虐待的报道，这些虐待包括强奸和即决处决。还有关于政府部队对国内流离失所者采取

报复行动的报道，政府部队指责后者与反叛团体合作。

其结果是，人道主义局势实际上正在变得难以承受。在过去几天中，大约 7 万名国内流离失所者集中在蒙罗维亚的市中心，所处的条件非常艰苦。日益增加的腹泻和其他主要传染病对数以千计的人，包括儿童的生命构成紧迫的威胁。由于多数国际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已经离开该国，目前的人道主义体系已不再能充分的处理当地人口的急剧上升的需要。需要立即进行国际干预，以稳定安全局势并使人道主义机构能够协助处境危急的人口，从而防止这种已经极其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进一步恶化。

同样，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内的人道主义局势在过去六个月中进一步恶化，当地实行的关闭和宵禁继续严重影响几乎整个平民人口。

在印度尼西亚的亚齐，对冲突能够得到和平解决的乐观态度已证明是过早的。此外，我对政府当局最近的政策感到关切，这些政策似乎意味着对该省的国际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实行限制。在我把我的关切告知印度尼西亚当局之后，我对印度尼西亚总统本周发布的指令感到鼓舞，该指令澄清了人道主义组织的存在和行动。我对以下一点抱有希望：作为下一步，我们将能与人道主义机构商定建立适当的机制和接触条件，以便确保所有处境危急的人口能够得到充分的人道主义救助，并确保人道主义援助的公正和独立性。

请考虑一下所发生的把强奸和对妇女和少女施加的其他暴行作为一种残暴的，对身心造成严重创伤的战争武器的做法。例如，在伊图里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其他东部地区，对妇女和少女所实行的大规模强奸和其他严重暴行的规模令人发指。妇女因此受到社会的鄙视，并容易感染爱滋病毒/爱滋病。强烈的文化敏感性使人们很难从保护的角度来处理这个问题。尽管如此，这种行为在道义上如此可憎，它要求我们最大限度地参与其事，以便结束这些行为，支持当地采取的帮助受害者的行动，并法办犯罪者。我无须提

醒安理会，这种行为构成对国际人道主义法、人权法和刑事法的严重违反。因此我请安理会进一步调查这个问题。

把平民与战斗人员分离开的需要继续是保护平民方面的一个关键挑战之一。战斗员在难民营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存在大大增加了平民的脆弱性。这方面的一个令人特别不安的事态发展是，在西非，继续把难民营作为武装团伙征募兵员的地方，特别是强行征募儿童当兵。明确授权附属于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联合国军事联络小组监测在科特迪瓦的利比里亚难民安全情况的第 1479 (2003) 号决议是在更好地处理这个问题方面迈出的重要一步。

像最近几周中再次表明的那样，武装冲突局势无例外地伴随着安全以及法律和秩序的普遍丧失。例如，在我最近对伊拉克的访问期间，可以感到，迅速恢复安全以及法律和秩序是各方，包括我遇到的所有伊拉克人的最大关切。在已经出现的安全真空中，抢劫和暴力犯罪已成为恢复正常生活的顽固障碍，并加重了已经处于非常脆弱地位的人口的苦难。医院现在得不到保护，发电厂和清洁用水工厂已成为抢劫者的公开供应场地，人道主义援助受到阻碍。简言之，由于法律和秩序遭到破坏，而严重的破坏了所有部门的公共和个人生活。因此，在过渡条件下，至关重要的是迅速地作为一项极其优先的措施重建法律和秩序——包括警察、法院和监狱——以使平民能够恢复最起码的正常生活。

在最近几年中人们几乎经常性地指出，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恢复正常生活是一项复杂的任务。然而，我想重申，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恢复正常生活对保护平民来说具有根本的重要性，特别是在向和平过渡期间。只有在解除武装之后，才能实现复员和重返社会。战斗人员——包括例如刚果民主共和国数以千计的儿童士兵——的解除武装是保护多年来受战争折磨的平民人口的一个关键性先决条件。因此，我想借此机会请安理会认真考虑更积极的解除武装措施，以减少在刚果民主共和

国发生的对平民的暴力，从而稳定这个受战争破坏的国家的和平进程。

保护国际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继续是联合国及其人道主义合作者的一个关键性挑战。在利比里亚、科特迪瓦、被占巴勒斯坦领土、车臣、阿富汗、刚果民主共和国、索马里和苏丹等地，最近几月中不断发生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威胁和严重的袭击。今年年初六名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在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的死亡，在阿富汗对红十字会一名同事的致命攻击，自从 2003 年 3 月在边境城镇绥德鲁发生的一次袭击以来仍然在利比里亚下落不明的大约 100 名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命运，以及对其他很多人道主义同事的绑架标志着令人不安的趋势，其特点是公然无视人道主义原则和为政治或战术目的而蓄意把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作为攻击目标。

因此，我鼓励去西非的安全理事会访问团再次向有关各方——包括各国政府和武装反对派团体——强调他们有义务确保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并确保对发动袭击负责人的人迅速得到法办。具体而言，我请访问团作为一个紧急事项要求安全归还在利比里亚的失踪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工作人员。

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维和人员保护妇女不受性剥削和虐待这个重要问题继续是联合国及其实施合作伙伴的一个优先事项。具体地说，在这方面有三个重要的新发展。

首先，正如已经报道的那样，去年 7 月，机构间常设委员会通过一份行动计划，建立六条核心原则，作为全体联合国文职工作人员应该遵守的最起码行为标准。不久将发表一份秘书长公报，把这六条核心原则纳入所有成员组织的行为守则与工作人员的规则和条例。这将使这六条核心原则适用所有联合国文职人员。

第二，维持和平特派团已经开始把这些问题纳入其规则。显然，这是一项非常重要的措施。这方面，我欢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

团）和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联塞特派团）已通过关于禁止性虐待和/或性剥削行为守则。

第三，若干会员国已执行联合国政策，它们已经正式通过——或正在通过——政策，要求把这六条核心原则纳入它们与其作业合作伙伴的筹资协定。我赞扬已采取这项必要行动的会员国，并鼓励其他国家也这样做。

最后，让我简单地谈谈国内流离失所者地位问题。虽然安哥拉和苏丹有希望成功的和平进程终于使这些国家境内大多数国内流离失所者能够得到人道主义援助，但基本上，国内流离失所者仍然是得到保护与人道主义援助最弱的群体。上星期我对哥伦比亚的访问再次证实了这一情况，我在哥伦比亚直接目睹的局势，便可以肯定说属于世界上最糟糕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危机之一。

在哥伦比亚过去几十年冲突过程中（这场冲突已发展到涉及贩运非法毒品和与恐怖主义相关问题），预计有 100 万到 300 万平民被迫逃离家园，因为非法武装团伙蓄意杀害平民。虽然承认政府在解决这场十分复杂的危机中面临艰难挑战，但目前的反恐措施已经引起某些关注。这些行动绝不能造成限制人道主义准入，或者怀疑目标地区居民的平民性。

最后，我要借我最后一次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的机会，简单地谈谈过去几年保护平民领域已取得的进展，并建议提出为此目的仍然需要采取的某些行动。我有幸目睹已经作出大量工作，提高会员国对冲突中平民呼吁的反应与责任。虽然提高认识不一定就代表更好地遵守原则，但它是推动改进的关键因素。

因此，我感到宽慰，安理会 1999 年 2 月 12 日（S/PRST/1999/6）提出的保护平民框架，现在已在联合国系统内牢固建立。这份备忘录正成为安全理事会审议时经常参照的内容，并已开始指导和平行行动任务的制定。如能更加有系统地加以应用，将确保秘书长所号召的保护文化在联合国有关和平与安全工作所有各方面得到体现。另外，通过综合联合国系统甚

至以外各部门与机构的任务与专长，该文件已经为在此领域作出更加有效、更加连贯的人道主义反应作出了贡献。

然而，为了保持活力，备忘录必须继续反映保护工作的不断变化与实际需要。因此，我建议在下次 12 月份再向安理会通报这一问题时，应向安理会提出一份更新备忘录和路线图。

显然还有大量工作要做。还需要更大的支持，以便将“关于国内流离失所问题的指导原则”纳入各国立法并执行。各项公认的国际法准则和原则，首先是《日内瓦公约》和《1951 年日内瓦难民公约》，必须得到充分尊重与执行。

在宣传推动方面，需要进一步组织区域讲习班，传播对保护平民问题的认识与分析，进一步侧重在冲突地区举行的讲习班。

最后我要提醒各位，保护文化敦促我们要把需要保护的個人放在我们努力的中心。成千上万无发言权的人需要我们重视与承诺。他们是无力保护家人遭受残暴打击的父亲；没有医疗照顾，无法拯救自己生病孩子的母亲；每天早晨醒来面对战争与暴力的创伤，面对没有前途的生活的儿童；遭受残暴强奸，可能永远无法从她们所遭受的伤害中完全恢复过来的少女。

这些人现在依靠我们。我们工作的成败将由他们来判断，这成败将取决于我们通过迅速果断的行动能够保护多少人。这是我们工作的最终目的，这是一项必要的人道主义工作。安全理事会对此共同目标的继续承诺至关重要。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大岛先生的全面通报。现在我请愿意就此通报提出问题或意见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普哈尔特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感谢俄罗斯联邦及时组织召开这次公开会议，讨论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我们也愿向大岛先生

表示赞赏，感谢他近年来所做的工作，巩固人道主义援助活动，保护在武装冲突中的平民。

冲突与暴力增加的第一后果是平民人口受苦。有些地方的居民被迫全部逃离家园，逃离他们遭受的侵略。

毫无疑问，安全理事会有责任采取行动，防止对平民的侵略与暴力。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必须采取综合方针。我们认为，该方针应包括三方面。第一是预防冲突本身。第二——同意大岛先生的意见——是促进尊重人权和人道主义准则的文化。第三是根除有罪不罚。

而且，当我们说武装冲突中的平民受害者，不论是难民或国内流离失所者时，我们所说的事实上通常是妇女、儿童与老人，是强暴、暴力虐待、性奴役和强行征募儿童。

因此，安全理事会必须为安理会授权的维持和平行动规定具体的措施和有效的规定，促进性别观点，作为我刚才提到的综合方针的一部分。

通过措施，如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 1460（2003）号决议，是正确的步骤。该决议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具体执行，表明安全理事会能给地方带来的积极影响。

因为这一问题的重要性及其影响，我们促请秘书长提早提出他有关这一问题的下一次报告，该报告原定于明年 6 月提出，以便安理会能够尽早评估秘书长的建议，促进建议的执行。同样，我们认为，必须向安全理事会通报在加强维持和平行动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之间合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以便本机构能够审议它们之间在建立或加强与安理会议程上不同冲突有关的维持和平行动方面确定指导原则并（或）达成协议。

我们注意到，尽管安理会继续呼吁武装冲突的当事方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各项规定以及国际法，尤其是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各项准则和原则，但在实际

过程中，这些准则和原则却受到忽视。我们想知道如何扭转这一进程。墨西哥认为，我们可以采取若干战略。

首先，在宏观上，联合国和各国必须充分宣传在冲突局势中各当事方的义务以及个人的权利。如果有相关条约和规约所针对的民众不熟悉这些条约和公约，那么只是各国签署和批准这些条约和规约是不够的。我们高兴地看到，关于保护平民基本概念的区域讲习班正在继续，大岛先生已经提到这一点。我们重申我们希望积极参加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举办的讲习班。

第二，在实地一级，我们必须在任何和平协议中以及在本机构所通过的任何决议中，寻求确保人道主义组织，包括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非政府组织在冲突地区得到适当保护，并确保它们不受限制地进入冲突地区。同样，我们必须推动确保人道主义救济人员能完全接触到弱势民众，将平民与武装分子隔离开来，并寻求采取措施，在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国家恢复法制，促进正义与和解。

因此，我国代表团提出了一项关于保护人道主义救济人员的决议草案。我们要感谢大岛先生和他所领导的全体工作人员提供资料，说明了人道主义救济人员所面临的限制、威胁和危险，并在草拟这项草案过程中提供的建议。这项草案力求成为安全理事会对这一问题的初步反应，为建立一个有效的保护机制确定要素。我国代表团相信，这项决议草案可在近期获得一致通过。

一旦冲突结束，就必须采取一系列措施，避免再次爆发冲突。我国认为，必须推动积极采用建立信任措施，包括制定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以及巩固法制的措施。这些措施的成功实施不仅将意味着在保护平民方面取得进展，而且也意味着为其发展建立必要联系。

可能有助于在已摆脱冲突的社会实现融合与和解的一个凝聚要素是，应确保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

行为无法逃脱惩罚。当然，每个社会都必须进行评估，确定实现这一目标以避免已经消除的冲突不再重新爆发的最好办法。这些措施的实际实施固然是冲突所在地区有关各方和国家的直接责任，但国际社会其他成员，包括各邻国，都需要提供支持与合作。

因此我们认为，国际刑事法院的设立是一项前所未有的步骤，它能补充国家司法机构为追究那些犯下危害人类罪的人的责任而作的种种努力。我们相信，一旦法院实现普遍性，它就会成为铲除 20 世纪普遍存在的有罪不罚文化的一个基本工具。我们要在这里回顾一个古老的格言：任何人都不能凌驾于法律之上。墨西哥呼吁所有国家履行义务，根据国家立法和国际法本身，将犯有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人绳之以法。

为实现这一目标，我们必须优先确保采取一种综合的办法，其中包含这一问题的不同阶段以及我们所提到的各个要素。墨西哥将继续支持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努力。

格林斯托克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们非常感谢大岛先生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全体人员提交了这份报告。提醒安理会注意我们有义务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并且支持备忘录(S/PRST/2002/6, 附件)中所载的各项目标，是很有助益的。正如大岛先生今天上午所说的那样，这意味着应将平民所面临的各类危险联系在一起并加以全面处理。因此，我们一贯强调要将这些问题纳入一个大框架的主流，以推动履行和落实有关承诺。我们必须在联合国这里以及在外地，并且本国代表团、本国使团和本国首都开展这项工作。否则，我们就不是在奠定必要基础，使纳入主流的工作发挥作用。

在这方面，联合王国正在努力确定可以在哪些方面建立政策联系以及部门间协作，以确保特别是在保护平民和实际落实维持和平政策之间确立更密切的关系。我们非常支持备忘录所体现的主动精神以及其中的实质内容。它是实施一项保护办法的有效工具。我们希望各会员国、秘书处、各机构以及联合国驻各

地办事处能够确定贯穿各领域的办法，以争取实现备忘录中所载的各项目标，对安理会将保护平民纳入主流的做法作出回应。在这方面，我们非常支持关于在下次半年期报告中提出修订该备忘录的建议的打算。

我们原希望听到有关在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中设立执行小组的情况。我们非常希望大岛先生的继任者能够向我们介绍该小组工作的最新情况，以及该小组就维持和平行动的范围、形式和资源所作讨论的结果。在提出下次半年期报告之前向安理会通报执行委员会及其执行小组的商定目标，并使我们在一定程度上了解会员国如何能帮助该小组达到这些目标，这也许是一个很好的想法。

我对大岛先生今天上午向我们所提报告有一两个问题。关于纳入主流问题，人道协调厅能否说明在该系统如何在总部和实地管理纳入主流问题方面有何改变或改善？针对我关于这一点的问题，我对照了第 1325 (2000) 号决议以及我们在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方面的工作。我们联合王国代表团已经清楚地看到，虽然在第 1325 (2000) 号决议背后当然有某种议论，但它确实为实地各团体实现该决议所确定各项目标奠定了基础。我们希望，在将保护问题纳入主流的工作、以及备忘录文本和对其采取后续行动方面也是同样的情况。

我们曾非常高兴地听到关于保护平民的研讨会的开始。今天上午，大岛先生几次提到即将访问西非的安全理事会代表团。我想知道，能否以书面形式将阿克拉研讨会的结果转达我们，以便我们随下周代表团出访时，以及在编写我们报告的过程中能够加以考虑，特别是鉴于迄今能够从经验中吸取的这个研讨会所产生的任何教训。

最后，成员们已经习惯听我提到安全理事会与联合国系统其它部分一道工作的必要性。我想知道，人道协调厅是否认为安全理事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保护平民领域里进行讨论可以发挥一定的作用，而且按照人道协调厅对整个人道主义领域的总体看法，

联合国系统内是否有大岛先生希望我们继续探讨的其它部分。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谨热烈感谢大岛先生在其担任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期间的出色工作和稳健领导。我认为，这是人道主义事务在联合国工作和安理会讨论中日益突出的一个时期。他向我们所作的通报以及他在我们各方面的工作是显著的、发人深省的，他今天上午的报告也一样。联合王国非常高兴地继续支持人道协调厅的工作，并且我们祝愿大岛先生今后一切顺利。

特拉奥雷先生（几内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感谢你组织本次会议，讨论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

也请允许我感谢大岛贤三先生的通报，其中再次强调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必要性。在他准备离开其作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负责人的职位的时候，我谨向他及其所有同事表示我国代表团最深切地赞赏他们的工作。

在 2002 年 12 月 10 日公开会议上他向我们安理会提交的报告中，秘书长概述了即将采取的关键措施，包括确保易受伤害民众获得人道主义服务，平民与武装分子隔开，恢复法治，以及促进民族和解。他也强调性暴力、把冲突用于商业目的、以及武装冲突中出现恐怖主义所造成的各种危险。

在这方面，我高兴地重申我国代表团的建议，即设立一个多学科小组来对各项建议进行全面的、研究，以便将它们纳入一个更加职能化和统一的构架。但显然，只有经过时间并且在一个协调的构架中才能实现这一点。

我们欢迎联合国与一系列伙伴——特别是人道主义领域的参与者——一道采取主动行动，以便防止易受伤害者在其中成为主要受害者的复杂紧急情况。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所组织的区域研讨会已经推动更广泛地扩展这种主动行动。我们欢迎 2003 年 5 月 19 日、20 日和 21 日举行的阿克拉研讨会。我国代表

团希望，其各项结论将使之能够加强面临长期不稳定的西南非各国所作的准备。

联合国的努力已经使之能够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规则确立一个参照基准。我国代表团谨表示深切关注人道主义工作者在冲突或冲突后局势中面临的许多危险，包括谋杀，这些行为危及或阻碍他们展开活动，对紧急需要援助的数百万人造成不利。我国代表团谴责这种行径，并希望看到其肇事者连同严重侵犯人权者受到起诉和惩罚。

最后，秘书长各项报告、备忘录和行进图所载的建议是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宝贵的参照要点。这些要点完全应当由我们以决心和建设性的精神来很好地加以利用。

普洛伊格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我认为，大岛副秘书长最近这次对安理会的通报涉及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问题，是极为恰当的。我以为，联合国系统中为把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列入联合国议程首要位置而付出最多的人莫过于大岛贤三。这实际上已经成为他的首要问题，我们期待着如大岛先生所宣布的那样，12月底之前提交最后确定的行进图。

尽管在联合国本身系统内取得了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进展，但我们不能忽略这样的事实，即我们在实地面临巨大的挑战。面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大规模杀害平民的情况——这里仅列举公然无视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最令人震惊的例子之一——没有任何理由漠不关心。如果不能安全地进入危机地区，各国际组织或在这方面发挥日益重要作用的非政府组织就没有办法有效地运送人道主义援助。

今天，武装冲突所有受害者的90%以上是平民，而且通常是社会的最易受伤害成员——儿童与妇女——受到最严重的影响。令人遗憾的是，我们看不到这一趋势减缓的迹象。在不对称冲突中，比如在失败国家或恐怖主义的例子中，平民常常是攻击的主要目标。安理会已经一再指出，遵守其保护平民的义务主要是交战者本身的责任。

在这一方面，我们认为，极为重要的是，所有国家应签署和批准主要的人道主义法律文书，包括《1977年日内瓦公约附加议定书》。然而，如果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不向今天违反这些义务的那些交战者发出强烈的信息：即保护平民是我们的最高优先事项，当最脆弱的人民的基本权利遭到侵犯时，我们将不会袖手旁观，他们在明天甚至不会开始履行这些义务。

我们必须在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系统坚持不懈地努力，以进一步优先考虑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并将其纳入主流。在这里，我们赞同格林斯托克大使提出的问题和关切。只有进一步优先考虑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并将其纳入主流，我们确保所有交战者履行其国际义务的努力才会取得成果。

最后，请允许我感谢大岛先生所做的一切工作，并且祝贺他迄今为止在工作中获得成功。我们祝愿他一切顺利。我们还要告诉他，我们将继续支持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重要工作。

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要表示深切地感谢你召开关于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的本次重要会议。我们同意你的说法，即我们对特拉奥雷大使的离别感到非常遗憾，他在安全理事会和其他地方为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了真诚的、不懈的努力。我们的使命具有一种特别的联系，这反映了我们两个兄弟国家之间的关系。我们祝愿特拉奥雷大使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切成功。

我国代表团还要感谢大岛副秘书长向我们提交了重要的全面报告。

这一问题的重要性来源于这样一个事实：绝大多数武装冲突受害者是平民，数百万平民在过去十年期间丧生。武装冲突还使包括无数妇女和儿童在内的数千万平民流离失所，他们被剥夺了毫无恐惧的有尊严的生活。

令人遗憾的是，非洲继续处于武装冲突局势，对无辜平民造成毁灭性的影响。例如，我们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伊图里河地区平民最近遭受的苦难记忆犹新。在这一方面，我们希望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和以法国为首的临时多国部队将继续防止针对平民的袭击。

联合国近几年来在处理这一问题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然而，如果我们要实现我们预期的目标——这将需要国际社会及其机构的政治决心和意志——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如果联合国要充分处理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这一问题在今后几年就必须是联合国的最重要优先事项。

中东地区是平民在武装冲突中受苦受难的最明显例子。这一问题最生动的例子是：国际社会迄今为止未能肩负起保护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的责任。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在内的巴勒斯坦受害者人数在过去两年半时间内达到逾 2 460 个烈士和成千上万伤残者。这还不包括大岛先生在今天上午向安理会所作的发言中谈到的诸如不断封锁巴勒斯坦城镇和村庄、阻挠向巴勒斯坦人运送供应品和药品以及阻止他们去医院和诊所之类的做法。这种做法同以色列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高地的做法如出一辙。

我国代表团认为，必须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被占领叙利亚领土和世界上所有冲突地区严格遵守《日内瓦第四公约》。这要求国际社会迅速应用国际文书，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提供民事和法律保护，并且继续在这方面施加压力。

我国代表团重申，和解与伸张正义必须双管齐下，以便处理冲突的根源，并防止有罪不罚现象。我们愿强调，必须防止参与冲突各方逃脱惩罚。

应该赞扬秘书长提出了数份关于武装冲突受害者的困境和粗暴侵犯人权事件的报告，以使此类问题能够在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审议工作中占有更加重要的地位。

联合国各机构、组织和部门之间日益增强的合作是加强联合国各机制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工作的一个重要因素。我们欢迎维持和平行动部、政治事务部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之间目前的合作。

最后，我国代表团要高度赞赏大岛先生为实现本组织的崇高目标所作的真诚努力，以及他本着令人钦佩的献身精神肩负起责任，以使我们的世界更加能够处理所面临的人道主义问题和挑战。我们祝愿大岛先生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切成功。

迪克洛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要感谢大岛先生做了非常详尽的、内容充实的通报。我们赞同他对他提出的大部分论点的评估，特别是他今天上午谈到的议题，即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重要性的评估。他提到一些最近的局势，突出了这一问题的重要性。当然，存在伊拉克局势，在那里有占领，因此至关重要，占领国应该遵守保护平民的义不容辞的义务。

正如大岛先生指出的那样，这还涉及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我们几个人已经强调了在那里出现的问题的严重性。布尼亚是在冲突中保护平民所发挥的作用的具体例子，因为所成立的多边特派团的主要目标就是确保在这一具体地点的这种保护。同时，特派团的成功很可能会引起平民和难民的流动，这反过来会增加对保护的需求。

最后，我或许应简要地提及利比里亚的局势，大岛先生已对此完整地描述。我认为它看起来已经是安理会将需要找到解决办法的下一危机，这种办法应具有保护平民的重要组成部分。我还同格林斯托克大使一样，同意大岛先生关于安全理事会即将访问西非的建议。

除此全面评估之外，我还要提出 3 点看法。第一，我们认为在维持和平特派团于保护平民方面的作用同人道主义组织展开的援助行动的作用之间可能出现了混淆。在两种情况下，我们都争取取得同样的结果和实现同样的目标，然而同时，两种行动之间的混

淆威胁到所争取的目标。因此，我们似乎需要在一种明确的框架内工作，确定这种局势所涉及的人道主义和军事行动者的各自责任。

第二，我谨借此机会特别感谢人道主义人员，正如大岛先生指出的那样，他们在完成崇高使命中付出了沉重代价。我们尤其感到震惊的是，那些为照顾最易受伤害者而奉献的人，自己却受到蓄意的攻击和暴力。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明确、坚定和清楚地提醒冲突各方的义务，似乎会特别受欢迎。

第三，我要表示：我们同意大岛先生关于在年底更新一份备忘录的益处的建议。我们认为，这种做法似乎会使我们能够考虑到从维持和平任务中得到的教训，特别是在联合国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方面的教训。

最后，我还谨赞扬大岛贤三先生作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主任所完成的工作。我们都意识到他尤其为确保我们更好地考虑到保护平民人口而发挥的决定性作用。

张义山先生（中国）：在我前面已经有不少同事发言，他们讲了很多我想讲的话。所以我不再重复，我将非常简短。

我首先感谢大岛先生内容详尽的通报，赞赏他几年来为促进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平民所作的努力。

保护平民问题涉及到许多方面，需要国际社会、联合国各机构发挥整体优势，而且要加强各领域的协调与合作，这样我们才能够确保在武装冲突中的无辜平民得到食物、饮水、药品等人道援助，才能够使难民和一些流离失所者尽快返回家园，恢复正常生活，这样就能减少战争和暴力给他们造成的伤害。

我们很高兴地看到秘书长报告中有关建议已开始付诸实施，殷切希望联合国相关机构进一步细化并完善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路线图，早日确定完成任务的时间框架和各机构的责任分工。

哈立德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同各位同事一道对大岛先生领导下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成就表示赞赏。我们在向他告别之际，谨祝他今后圆满成功。

我们还对特拉奥雷大使离开我们感到遗憾。我们记得他在几内亚于三月份任主席时干练地处理了安理会的审议工作。我们极为珍重他的友谊。由于阿克兰大使今天不能出席，我谨代表他和巴基斯坦代表团，对特拉奥雷先生在今后的努力中获得圆满成功表示最良好的祝愿。

鉴于武装冲突在全世界的蔓延，并鉴于安全理事会根据秘书长有关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报告而通过的决议，对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采取的活动的的重要性再怎样强调也不会过分。由于在这种冲突中发生的伤亡的75%以上是平民，必须采取具体措施以把对平民、尤其是儿童、妇女和老人的生命和财产的威胁降到最低程度。

在这方面，人道协调厅展开的培训和提高意识的活动值得赞扬。我们认为，为了进一步加强这些活动，特别需要进行更坚韧的努力，以执行秘书长提出的建议。作为不久采取的行动，安理会可以考虑几项建议。

第一，值得对秘书处的建议进行分析研究，以便查明其执行中拖延的原因和为其迅速和有效执行所需要采取的措施。

第二，人道协调厅在世界各地举办的讲习班，应当从个别的、特定的项目变为能力建设和提高意识方面明确规定的全球行动方案。

第三，这种方案应涵盖全球，特别强调包括那些受到武装冲突之害的国家和容易发生危机的地区。一旦把这些国家和地区包括在内，该方案就可以按照有关国家的愿望，继续在其他地方展开。

第四，培训和提高意识讲习班应有具体的后续行动，应当采取措施使各国能够确立自己的国家方案，以继续能力建设进程，从而能够减少平民伤亡的人数。事实上，我们应该认识到，正如我们帮助各国建

设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一样，我们还应应对人为灾害的挑战。

最为重要的是，需要在武装冲突中严格适用并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其他发言代表也指出了这点。在这方面我愿提请安理会注意世界上我们这一地区。在查谟和克什米尔，有记载的占领列强公然无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大规模践踏人权严重加剧克什米尔人民的痛苦，迫切需要紧急解决。处理同武装冲突中国际人道主义法相关的关切可以成为和平解决此类冲突和争端的积极的第一步。

最后，毋庸置疑，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需要得到必要的财政和人力资源，完成显然属于其由秘书长决定并得到安全理事会承认的授权范围的职能。

穆尼奥斯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要向将要离开安全理事会的几内亚的特拉奥雷大使表示良好祝愿。我还要感谢大岛贤三先生在人道主义领域，特别是在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领域所开展的重要工作。

我愿脱离我国代表团成员为我准备的良好提要，告诉大岛先生和安理会，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主题或许是联合国信誉的核心，因为人们期待联合国保护实际危机中的人民。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妇女儿童和老人越来越成为武装冲突的主要受害人。这意味着，保护平民的任务绝对重要；否则人民将得到印象，本组织在处理诸如保护武装冲突中无辜平民等基本优先问题时无能为力。

因此，我国连同本组织一些其它会员国一段时期以来非常愿意参加旨在改变传统上以国家为中心的重心的人类安全网络。当然，安全有其国家层面的内容，但也有人类层面。说到底，我们关心的是冲突对真正有血肉的人民的实际影响。在这方面，我们看来，已经形成的人类安全概念似乎同大岛先生向我们阐述的人道主义努力直接相关。

在现实中，一场冲突中和其后留下的武器意味着，主要受害人是无辜人民，特别是儿童。我们看到，在中美洲，内战结束后由于所剩杀伤地雷和落入犯罪团伙手中的武器而造成众多人丧生。归根结底死亡的是成千上万的平民百姓。另外还有本组织已表示关切的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因此，在我们看来这似乎的确是一项基本关切。

危险的是，有时弱势人群不只是武装冲突受害人，象大岛先生所指出的那样他们时常成为武装团伙的明确目标。他列举了拉美邻国哥伦比亚，那里对平民的屠杀和绑架说明平民不再是偶然受害者，而已成为恐怖行为的主要目标。

至于对此如何回应，我赞成大岛先生向我们描述的提高对此问题意识的作法，例如举行区域研讨会。我们当然愿意积极参加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区域研讨会。

然而，除这一作法的极端重要性外，我们认为，违反人道主义规则最终必须受相关法院具体惩罚。换言之，必须惩罚人道主义罪行。汲取的唯一教训应该是，犯下这些罪行的人将受惩罚和被投入监狱。有时几年会一晃而过，但犯下这些罪行的人迟早会被法院审判。我们认为这是能够汲取的最好教训，才能预防武装冲突中违反人道主义法律和避免使平民遭受这些冲突的最严重后果。因此必须强调惩罚和结束逍遥法外。我们认为这是根本的，这样做并非对大岛先生向我们解释的其它倡议抱有偏见，我们对其它倡议同样非常支持。

最后，在向大岛先生表示支持的同时，我们还要表示我们赞成挪威和人道主义事物协调办事处提出的设想，即在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领域内建立一个支助小组。我们祝大岛先生走运并强调他在其定期报告中所述内容对于本组织和安理会极为重要。

提德加尼先生(喀麦隆)(以法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表示赞同主席的说法，向特拉奥雷大使表示良好祝愿。我们还要指出，我们同特拉奥雷大使共事非

常愉快。我们受其专业和私人方面想法的启发，并希望继续受惠于这些想法。我希望他在其今后工作中有着同在安全理事会时一样有益的经验。

我还要感谢负责人道主义事物的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大岛贤三先生有关自从安理会 2002 年 12 月就本事项举行辩论六个月后的进展情况和仍面临的挑战所做的出色通报。

我国代表团对联合国为鼓励武装冲突各方遵守其保护平民义务与责任所做的不懈努力表示非常赞赏。秘书长科菲·安南曾在 2002 年 12 月 10 日安理会就这个问题召开的上次会议上非常中肯地指出，平民在武装冲突伤亡人数中占绝大多数。他们遭受到可怕的暴力，人权受到侵犯，他们没有得到战时必须提供的协助。加强保护平民对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我们曾在会上提议采取具体措施，并对这个问题采取更加系统的办法。

过去的挑战依然是今天的挑战：即各类针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妇女儿童通常首先成为受害者，以及为恐怖和商业目的利用冲突——我不想详尽谈及平民经历的悲剧。大岛贤三先生非常明确地阐明了这个情况，特别是中非和西非的情况。

国际社会作出了回应——而非无动于衷。现在，第 1265 (1999) 和 1296 (2000) 号决议所支持的保护平民路线图提供了为冲突中保护平民采取具体措施的框架。我们还应对安理会 2000 年 10 月 31 日通过关于妇女和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第 1325 (2000) 号决议表示欢迎，该决议构成此类相关规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因此，喀麦隆代表团对大岛先生出色的简报真诚地表示满意。它使得安理会得以实事求是地举行本次辩论。他阐述了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为执行安理会 2002 年 3 月 15 日通过的备忘录（S/PRST/2002/6, 附件）所做的各项努力，毫无疑问，该备忘录是了解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相关问题的重要工具之一，因为它为理解和分析此类问题提供了广

泛的框架。他的努力突出表现在：举办了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和国家实体均可参加的区域研讨会，以提高人们对武装冲突中平民脆弱性所造成种种问题的复杂性和相互依赖性的认识，创造真正的政治意愿。我们认为，这些区域研讨会乃是有效的手段，目的是确定在保护平民方面实地遇到的具体困难，看看我们能够如何建立联系和协调各个致力于实地保护平民的机构所采取的行动。在这方面，我同意杜克洛大使的意见：各行动者都必须对保护平民和维持和平问题采取更合理的办法。

这些区域研讨会必须鼓励冲突各方正视他们的责任。研讨会还必须向他们表明违反人权和其他人道主义法准则行径的后果。决不能准许有罪不罚现象。

取得的进展还涉及到采取的各项适当措施，例如，把难民营中的武装分子中平民隔离开、协助人道主义人员在安全条件下接触受难人口、协助恢复法治、以及制定各项全面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已经取得很大进展，但仍有很多工作要做。因此，必须通过国际社会的真正集体意愿和各行动者彼此加强合作，支持安理会的各项努力。

秘书长已在其第三份报告 (S/2002/1300) 中宣布，人道协调厅将同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一起，致力于进一步探讨保护平民路线图的基本构想。我国代表团想知道该计划处于什么阶段。确定的主要特点是什么？该项目如何协助各国采取行动帮助平民人口？

最后，我必须赞扬大岛先生领导人道协调厅所做的各项工作。我相信，他为对取得的进展进行思考做出了决定性贡献，这种思考和他在本任期结束时提出的各项建议将得到安全理事会的积极利用。

奥亚尔顺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副秘书长大岛先生通报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令我国代表团非常高兴的是，安理会目前定期处理这个对人民生命至关重要的问题。我们还对大岛先生所做的出色工作表示非常满意。

我要集中谈一谈大岛先生简报中我认为最为相关的若干内容。第一，关于保护文化，由于秘书长的报告和近几个月来举行的研讨会，我们已设法促使保护平民文化在我们社会中逐渐扎根。但这种进展并不够。仍存在着大岛先生提出的许多野蛮违法行径。因此，我们必须加倍努力，以便建立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模式。在这方面，路线图和大岛先生主持的保护平民问题小组都是非常宝贵的工具，西班牙对此表示支持。

在冲突地区接触机会有限——或限制接触的种种措施恐怕是我们今天公开会议处理的最重大问题之一。没有接触就意味着任凭脆弱群体受虐待，不幸的是，这种情况会在冲突中发生。没有接触会造成数以千计的人无法获得国际社会的援助，造成这些人不得不经历最严重的战争恐怖，而没有任何人能够目睹他们的苦难。

我第三个评论涉及强奸案和针对妇女儿童暴力的行为。我国代表团特别感兴趣和关切地听取了大岛先生关于妇女受悲惨虐待、性剥削和虐待人道主义人员问题的发言。我们有责任创造必要的机制，以便坚决惩处这些最残暴的罪行。

秘书长的历次报告都充分涉及解除武装和隔离平民与战斗人员问题。

在这方面，我谨再提出两点。第一，为了预防重新发生暴力，绝对需要解除武装。必须对解除武装进行适当的监测，以确保能够进行重返社会的工作。第二，把平民同战斗人员分隔开来很可能是我们面临的最重要的挑战之一，因为，如果不这样做，我们看到无数儿童遭到虐待和被招募参与武装冲突。

最后，我谨表示我国代表团对被迫离乡背井的流离失所者的悲剧的关切。迄今为止，国际社会尽管作出了不懈的努力，尚不能够预防这种情况。鉴于这种情况的特定环境，流离失所者是最难向其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最脆弱的群体。我相信，我们正在朝着正确方向努力，但是，我们必须紧急作出最大努力，减轻

许多人民不幸遭受的苦难。正如智利大使相当正确地指出的那样，本组织的信誉本身将以我们能否保护无辜人民来衡量。

奥尔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将简单讲几句，因为其他成员已经谈到了我们想要说的多数方面。

我谨同其他成员一道感谢大岛副秘书长提出的详细和非常使人清醒的报告，以及他在任职期间为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平民所做的艰苦工作。

长期以来，美国认为保护平民，使其免受武装冲突的破坏性影响，是《联合国宪章》的核心内容。实际上，今天在这里介绍的工作就是《宪章》精神和本组织创始者的愿望的例子，创始者们想要保护无辜人民和最脆弱的人民，使其免受任何形式的暴力，不管是士兵还是恐怖分子实行的暴力。我们相信，今天向我们提供的信息将证明有助于安理会今后在审议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时的讨论。

向脆弱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分隔平民和武装分子、恢复法治、正义与和解的普遍原则对保护平民很重要，得到我国代表团和在座其他代表团的充分支持。这些是我们希望在今后继续讨论的重要问题。

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进一步发展保护平民行进图的想法和执行其中的许多目标。我们将在这一进程中同其他成员一道充分发展行进图。我们重申对秘书长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努力的支持，并期待着六个月后的下一次通报，以及在那个时候完成行进图。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现在以俄罗斯联邦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谨简短地对大岛先生的评估表示支持。我将不重复他和我的同事们说过的话。我们重申对大岛先生及其同事们的工作的支持，以便制定具体步骤和工具，执行有关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现有决定。我们准备考虑我们今天听到的各种想法。

与此同时，我谨强调，不管我们制定何种新的工具和/或我们如何强调必须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除非我们特别关注每一场具体冲突，所有这一切都是没有任何意义的。我们绝不能只是口头说说，还要具体考虑特定情况。

我们今天听到有关平民人口需要得到特定保护和关心的局势。我们相信，联合国在这一领域中获得有益的经验，包括在安哥拉、阿富汗、印度尼西亚和巴尔干。今天也有人谈到需要在伊拉克充分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我们相信，任命一位秘书长驻伊拉克特别代表将有助于这样做。

当然，我同意一些人的看法，他们指出了巴勒斯坦领土中平民人口的悲惨状况以及向他们提供保护的必要性。我们知道，在这方面已经提出了一些想法，包括秘书长的想法。

我将谈的最后一点是，平民不仅特别受到武装冲突的伤害，而且也受到恐怖主义的伤害。这个问题属于安全理事会的职权范围。恐怖主义是特别针对平民的攻击行为。尽管我们都同意，在武装冲突中，交战各方本身对采取措施避免伤害平民人口负有首要责任，但是，我们当然不能在这方面向恐怖分子发出呼吁，因为他们把平民当作主要目标。因此，我们不得不无情打击恐怖主义。没有别的办法。当然，我们必须在这场斗争中尽全力保护无辜平民。

我们注意到联合国正在审议这个问题。我们谨指出大会去年在墨西哥倡议下通过的决议，涉及在反恐的同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对俄罗斯而言，我国提议编写保护人权条例，这些条例在我国外交部长的倡议下，在人权委员会最近的会议上得到了讨论。这一倡议的基本主旨反映在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之中。

最后，我重申，我们愿意同秘书处的同事们一道努力，改进保护平民人口的现有的工具。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责。

我请大岛先生最后讲几句。

大岛先生（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安理会成员对我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所说的非常客气的话。我也感谢安理会成员继续致力于保护平民的议程，今天在这里再次清楚地表明了这一承诺。我相信，安理会成员将向我的继任者、挪威的扬·埃格兰先生提供同样的支持与合作。

主席先生，承蒙您的允许，我谨同安理会成员一道向特拉奥雷大使表示赞赏，因为我也非常荣幸和高兴地同他一道工作——特别是在几内亚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但也包括其他时候——尤其是一道解决有关西非的问题。我非常感谢他的支持与合作。

我也想讲几句话，对今天提出的有关备忘录的执行和促进保护平民议程的工作的某些方面的问题和建议作出答复。

首先，墨西哥大使提议把秘书长关于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下一份报告从明年六月提前。这个建议是值得欢迎的，我们将研究这种可能性，并与安理会主席探讨提出报告的最佳时间。像前面表示的那样，我的办公室随时准备就平民所处的局势向安理会提供涉及具体国家的情况汇报。

巴基斯坦代表团提出了建立一个全球讲习班方案的可能性。我们欢迎把单独和偶尔举行的讲习班改为一个更系统和多年性的方案的这个建议。我们在完成目前的一系列讲习班之后，将评估这项建议，以及它所需要的财务和人力资源。

派往西非的安全理事会代表团团长格林斯托克大使请我们提供最近在阿克拉举行的讲习班的报告。当然，我们很高兴与安理会所有成员分享西非讲习班的报告，以及最近在斐济举行的另一个讲习班的报告。我们将很快完成这两个讲习班的报告，并将很高兴地向所有成员以及派往西非的代表团团团长格林斯托克大使提供这两份报告。

此外，我们听取了有关人道协调厅与其他人道主义机构，以及与秘书处内部的政治和维和部门密切合作下所做的与保护平民有关的工作的建议。

关于纳入主流问题，我承认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并突出指出以下事实，我们正在通过建立关于保护平民问题的联合培训来处理这个问题，这种培训是与政治部，维和部和人道协调厅联合进行的并包括其工作人员的参与。我们欢迎安理会特派团成员参加这项活动。显然，就保护平民而言，最重要的纳入主流问题表现于在实地建立合作性机构间保护框架。我提到，通过那些保护框架——包括在布隆迪、阿富汗以及最近的伊拉克这样的国家建立关于保护问题的工作组——正在以实际的方式利用备忘录来汇报和处理那些国家的保护问题。

最后一点是，提出了一些建议，涉及如何更好地实施秘书长在他的前两份报告中所提出的各项建议。几内亚大使建议成立某种多学科小组，以审查实施情况。这是非常令人欢迎的。建立保护平民问题会员国

支助小组，以及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内部的实施小组也正是为了这些目的。正在建立起这些机制，我们希望确保这些机制能够产生具体结果。在我们计划下次于 12 月向安理会汇报情况时向安理会提交一个经修订和改进的路径图和最新备忘录时，这正是我们的意图。

最后，我感谢安理会所给予的支持，以及在会上就这个非常重要的问题表达的非常积极的承诺。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大岛贤三作出澄清和回答问题，并感谢他对安全理事会说的客气话。我再次祝他取得成功。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本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12 时 40 分散会